



厦门市海沧区民政局文件

厦海民〔2022〕10号

厦门市海沧区民政局关于 拨付2022年度社会组织专项扶持资金的通知

各社会组织，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海沧区委办公室 海沧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培育发展社会组织的实施意见》（厦海委办〔2015〕6号）的有关规定，2022年提交申请发展激励资金的机构共17家。经审查相关材料，并按相关要求进行公示，无异议。现拨付2022年度海沧区社会组织专项扶持资金17家9.5万元（具体名单及金额附后），资金从社会组织专项列支。

请相关社会组织收到通知后，及时到区民政局办理拨款手续，并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和使用要求的规定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，不得随意改变资金用途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2年海沧区社会组织申请发展激励资金情况汇总表

厦门市海沧区民政局



第 01 152022 号

厦门市海沧区民政局 关于公布2022年度婚姻登记工作先进单位

为表彰先进，激励后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》、《婚姻登记条例》、《民政部关于推进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化建设的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我局组织评选，现将2022年度婚姻登记工作先进单位公布如下：
厦门市海沧区民政局

厦门市海沧区民政局

2022年8月3日印发